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

##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或「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 核心收益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110.58億元；計入盈大地產的綜合收益減少百分之二至港幣119.06億元
- 核心EBITDA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36.70億元；計入盈大地產的綜合EBITDA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38.36億元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增加至港幣 8.36 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11.51 分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5.51 分

### 附註：

核心收益指不包括本集團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的綜合收益；核心 EBITDA 指不包括盈大地產的綜合 EBITDA；股權持有人應佔核心溢利指不包括本集團應佔的盈大地產除稅後溢利及該公司抵銷項目影響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綜合應佔溢利。

## 管理層回顧

電訊盈科於 2012 年上半年取得堅穩的財務業績，主要是由於電訊業務表現穩健（透過於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信託（統稱「香港電訊」）擁有約百分之六十三權益），以及媒體及企業方案業務穩步增長所致。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核心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 110.58 億元，核心 EBITDA 亦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 36.70 億元。計入香港電訊上市後產生的約百分之三十七非控股權益後，股權持有人應佔核心溢利同步增加百分之六至港幣 8.25 億元。假設於香港電訊的約百分之三十七非控股權益適用於 2011 年上半年，股權持有人應佔核心溢利則相當於增加百分之九十二。

來自盈大地產的收益及 EBITDA 貢獻分別下降至港幣 8.48 億元及港幣 1.66 億元，而去年的數字分別為港幣 12.50 億元及港幣 2.40 億元。因此，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下降百分之二至港幣 119.06 億元，而綜合 EBITDA 則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 38.36 億元。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略升至港幣 8.36 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11.51 分。

為加強資本結構，電訊盈科於 4 月成功發行 10 年期的 3 億美元債券。在當時，這次發行是亞洲企業於 2012 年發行的年期最長未評級債券。

董事會（「董事會」）決定宣派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5.51 分。

## 展望

作為香港首屈一指的綜合電訊服務供應商，香港電訊佔著有利地位，可受惠於殷切的高速數據傳輸需求。如無不可預見的情況，我們依然有信心香港電訊可實現其全球發售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 2012 年預測目標。

繼我們成功播送 2012 年歐洲國家盃後，媒體業務將再接再厲，致力提供優質的獨家內容以提升 ARPU。我們藉著自資及與夥伴聯合製作的節目建立一個內容庫，並可分銷到海外的華人市場。目前，我們正與一些收費電視營運商及分銷商進行磋商。此外，媒體業務會進一步運用本集團的科技實力，透過多熒幕選擇及應用程式擴大其客戶接觸面。

我們的企業方案業務透過為客戶提供可靠、端對端的服務方案，將致力鞏固及擴展在香港的領導地位。此外，為配合內地項目及支援離岸的項目，我們會考慮進一步調配資源給國內業務。因應數據中心服務的需求日益增加，以及雲端運算的應用日趨普及，我們亦會研究這些方面帶來的商機。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加上香港電訊堅穩表現的支持，我們將繼續發展業務，同時審慎地研究新的商機。隨著全球經濟環境仍然顯得疲弱，管理層將密切留意宏觀的經濟發展。如無不可預見的情況，我們對電訊盈科在下半年的前景是審慎樂觀的。

分類財務回顧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2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同期比較
<b>收益<sup>4</sup></b>				
香港電訊	9,537	10,288	9,715	2%
媒體業務	1,189	1,518	1,262	6%
企業方案業務	1,090	1,119	1,128	3%
其他業務	35	39	38	9%
抵銷項目	(915)	(1,388)	(1,085)	(19)%
<b>核心收益</b>	<b>10,936</b>	<b>11,576</b>	<b>11,058</b>	1%
盈大地產	1,250	876	848	(32)%
<b>綜合收益</b>	<b>12,186</b>	<b>12,452</b>	<b>11,906</b>	(2)%
<b>銷售成本</b>	<b>(5,499)</b>	<b>(5,898)</b>	<b>(5,281)</b>	4%
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 (虧損)淨額前的營業成本	(2,912)	(2,744)	(2,789)	4%
<b>EBITDA<sup>1,4</sup></b>				
香港電訊	3,623	3,788	3,736	3%
媒體業務	231	400	217	(6)%
企業方案業務	157	226	168	7%
其他業務	(476)	(366)	(312)	34%
抵銷項目	–	(331)	(139)	不適用
<b>核心 EBITDA<sup>1</sup></b>	<b>3,535</b>	<b>3,717</b>	<b>3,670</b>	4%
盈大地產	240	93	166	(31)%
<b>綜合 EBITDA<sup>1</sup></b>	<b>3,775</b>	<b>3,810</b>	<b>3,836</b>	2%
<b>核心 EBITDA 邊際利潤<sup>1</sup></b>	<b>32%</b>	<b>32%</b>	<b>33%</b>	
<b>綜合 EBITDA 邊際利潤<sup>1</sup></b>	<b>31%</b>	<b>31%</b>	<b>32%</b>	
折舊及攤銷	(1,962)	(1,987)	(2,134)	(9)%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	1	–	(3)	不適用
其他收益淨額	99	44	12	(88)%
利息收入	33	38	27	(18)%
融資成本	(763)	(802)	(469)	39%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8)	40	(43)	(438)%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175</b>	<b>1,143</b>	<b>1,226</b>	4%

- 附註 1 EBITDA 代表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租賃土地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的盈利。雖然世界各地的電訊業者普遍採用 EBITDA 作為衡量營業表現、借貸情況及變現能力的指標，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數值不應用作衡量一家公司的營運業績，亦不應視為代表營運業務所帶來的現金流淨額。本集團計算 EBITDA 的方法或有別於其他公司名稱相若的措施，因此不宜將兩者互相比較。
- 附註 2 債務總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額。債務淨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若干受限制現金後的金額。
- 附註 3 集團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設備及器材、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
- 附註 4 於 2011 年 11 月，本集團完成與香港電訊全球發售相關的內部重組。管理層因此改變本集團的內部匯報，而須列報的營業分類以及呈列的業績分類因而變更。上個期間的分類資料已予以重列以便與經修訂的呈列一致。

## 香港電訊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2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同 期比較
香港電訊收益	9,537	10,288	<b>9,715</b>	2%
香港電訊 EBITDA <sup>1</sup>	3,623	3,788	<b>3,736</b>	3%
香港電訊 EBITDA 邊際利潤 <sup>1</sup>	38%	37%	<b>38%</b>	

於 2012 年上半年，香港電訊旗下各個業務分類都有堅穩表現，並以迅速增長的光纖寬頻及流動通訊業務更加突出，帶來卓越的財務業績，並推動收益、EBITDA、純利以及最重要的經調整資金流都有增長。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香港電訊收益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 97.15 億元，原因是電訊服務業績保持穩定及流動通訊業務錄得持續增長。香港電訊於期內的 EBITDA 為港幣 37.36 億元，比 2011 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三。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資金流達港幣 14.30 億元，比對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六，佔香港電訊全球發售招股章程所載預測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12 個月經調整資金流港幣 25.74 億元的百分之五十六。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經調整資金流為港幣 22.29 分。

有關香港電訊業績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該公司於 2012 年 8 月 9 日公佈的 2012 年中期業績公告。

## 媒體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2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同期比較
媒體業務收益	1,189	1,518	<b>1,262</b>	6%
媒體業務 EBITDA <sup>1</sup>	231	400	<b>217</b>	(6)%
媒體業務 EBITDA 邊際利潤 <sup>1</sup>	19%	26%	<b>17%</b>	

於 2012 年上半年，媒體業務繼續表現其營運實力，期內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六至港幣 12.62 億元，原因是整體客戶基礎擴大，以及 ARPU 進一步提升。

now TV 提供了更多優質的獨家內容，如 2012 年歐洲國家盃及自選荷李活及亞洲最新推出的電影，務求於香港收費電視市場持續領先。此外，2012 年上半年亦啓播多個自資及聯合製作頻道，如 now 芒果台及 now 海潤劇集台。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now TV 製作了超過 20 條中文頻道，播放一般娛樂、新聞、體育、音樂及兒童學習內容。豐富的 now TV 內容，將 ARPU 提升至港幣 172 元，去年同期的 ARPU 則為港幣 167 元。

為加強於客戶群的普及率，now TV 運用本集團的科技實力，設計出多熒幕的觀賞選擇，如「now 隨身睇」，並開發受歡迎的應用程式。這使 now TV 錄得客戶數目淨增長 77,000 名，已安裝服務的客戶基礎於 2012 年 6 月底達 1,165,000 名，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七。

期內 EBITDA 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 1,400 萬元至港幣 2.17 億元，反映對自資及聯合製作頻道進行的投資，以及就免費電視牌照發牌作準備所需的初始成本。

## 企業方案業務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2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同 期比較
企業方案業務收益	1,090	1,119	<b>1,128</b>	3%
企業方案業務 EBITDA <sup>1</sup>	157	226	<b>168</b>	7%
企業方案業務 EBITDA 邊際利潤 <sup>1</sup>	14%	20%	<b>15%</b>	

於 2012 年上半年，電訊盈科企業方案就鞏固在香港市場的領導地位，以及就擴大內地市場業務據點的工作進展順利。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11.28億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的積存合約增至約港幣50億元。2012年上半年贏得的重要合約包括消費市場、零售市場、地產及公營機構等客戶的項目。

於 2012 年上半年，電訊盈科企業方案的員工數目比去年同期增逾 200 人，以應付香港及國內市場日漸增多的計劃中項目。

受惠於生產力上升以及現有數據中心基建獲得較高的使用，期內 EBITDA 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七至港幣 1.68 億元，而 EBITDA 邊際利潤則較去年的百分之十四，輕微提高至百分之十五。

## 盈大地產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盈大地產錄得總收益港幣8.48億元及EBITDA港幣1.66億元，去年則分別為港幣12.50億元及港幣2.40億元。

於 2012 年上半年，盈大地產進行股本重組，使電訊盈科於盈大地產持有約百分之七十四點五投票權及約百分之九十三點六的經濟權益。

就香港的物業發展項目而言，Villa Bel-Air 的兩幢洋房已於 2012 年 7 月訂立正式買賣協議，現時尚餘一幢洋房待售。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位於北京的投資物業北京盈科中心的平均租用率約為百分之六十六。

至於兩個位於日本及泰國的海外項目正如期進行。日本北海道Hanazono興建的四季皆宜度假項目的細節設計工作進度理想，而在泰國攀牙省的項目總體規劃亦已進入後期階段。

有關盈大地產業績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該公司於 2012 年 8 月 10 日公佈的 2012 年中期業績公告。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英國的無線寬頻業務以及企業支援服務。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的收益為港幣 3,800 萬元（2011 年 6 月 30 日：港幣 3,500 萬元），而本集團其他業務開支為港幣 3.12 億元（2011 年 6 月 30 日：港幣 4.76 億元）。

## 抵銷項目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抵銷項目為港幣10.85億元（2011年6月30日：港幣9.15億元）。抵銷項目主要指本集團內部之間的銷售抵銷項目以及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按公平方式轉移若干器材及資產的使用權。

## 成本

### 銷售成本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1年 6月30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2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同 期比較
本集團（不包括盈大地產）	4,743	5,369	<b>4,801</b>	(1)%
盈大地產	756	529	480	37%
<b>集團總額</b>	<b>5,499</b>	<b>5,898</b>	<b>5,281</b>	<b>4%</b>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綜合銷售成本總額減少百分之四至港幣52.81億元，主要原因是由於盈大地產的銷售成本較低。毛利率由去年的百分之五十五增加至百分之五十六。

電訊盈科的核心銷售成本亦於期內增加至港幣 48.01 億元，與核心收益的增加相應。核心業務的毛利率維持在百分之五十七的穩定水平。

### 一般及行政開支

鑒於期內通脹環境持續，本集團集中提升營運效率及生產力。因此，折舊、攤銷以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前的營業成本較去年同期下跌百分之四至港幣 27.89 億元。吸納客戶成本亦隨業務增長同步增加，因此，折舊及攤銷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九至港幣 21.34 億元。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亦因此較去年同期略升百分之一至港幣 49.26 億元。

### EBITDA<sup>1</sup>

各個核心業務分類都有堅穩表現，使核心 EBITDA 在 2012 年上半年有所改善。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核心 EBITDA 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 36.70 億元。連同盈大地產的港幣 1.66 億元 EBITDA，期內綜合 EBITDA 亦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二至港幣 38.36 億元。



## 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利息收入下跌至港幣 2,700 萬元，原因是 2012 年上半年的平均現金結餘較低。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下跌百分之三十九至港幣 4.69 億元，主要由在 2011 年 11 月償還於 2011 年到期的 7.75 厘 10 億美元擔保票據後節省的利息所致。因此，融資成本淨額於期內較去年同期下跌百分之三十九至港幣 4.42 億元。

## 所得稅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期所得稅開支為港幣 3.12 億元，去年則為港幣 2.47 億元，主要由於較高的經營溢利所致。期內錄得的遞延所得稅抵免為港幣 3.63 億元，主要是由於期內旗下若干公司轉虧為盈而動用及確認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所致。因此，於 2012 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淨額港幣 5,100 萬元。

##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為港幣 4.41 億元，主要指香港電訊及盈大地產非控股權益股東應佔的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為港幣 8.36 億元（2011 年 6 月 30 日：港幣 8.24 億元）。

## 變現能力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地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在賺取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之間，致力維持平衡。本集團亦因應經濟狀況調整以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

於 4 月憑藉固定收益市場的有利條件，本集團透過發行未評級的 10 年期債券進行 3 億美元的長期集資。因此，本集團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總額<sup>2</sup>增加至港幣 258.82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35.92 億元）。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下跌至港幣 49.69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3.97 億元），主要原因是於期內回購盈大地產的股份所致。本集團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淨額<sup>2</sup>為港幣 209.13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181.95 億元）。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持有可用作流動資金管理的承諾銀行借款信貸合共為港幣 272.65 億元，其中港幣 154.22 億元仍未提取。於此筆承諾銀行借款信貸中，香港電訊佔港幣 203.82 億元，其中港幣 85.42 億元仍未提取。

本集團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總額<sup>2</sup>對資產總值比率為百分之五十六（2011 年 12 月 31 日：百分之五十一）。

##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的信貸評級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獲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及 Standard & Poor's Ratings Services 分別給予「Baa2」及「BBB」投資評級。

### 資本開支<sup>3</sup>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達港幣 9.22 億元（2011 年 6 月 30 日：港幣 9.05 億元），其中香港電訊於期內約佔百分之九十二（2011 年 6 月 30 日：百分之八十一）。期內的主要開支為擴大及提升網絡以滿足市場對高速光纖寬頻服務、流動通訊服務以及國際網絡的需求。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會考慮當前市況，繼續按照多項評估準則（包括衡量內部回報率、淨現值及回本期等），投資其傳送平台及網絡。

### 對沖

有關現金投資及借貸的外幣及利率，均會附帶市場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持續管理直接涉及業務及融資的市場風險，並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衍生工具交易活動。本集團釐訂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務求以審慎方法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交易有關的市場風險。所有庫務風險管理措施，一律按照本集團的政策及指引進行，並會定期檢討。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訂立遠期合約及其他衍生工具合約，以減低本集團因外幣匯率及利率的不利波動而承受的風險。該等票據是與信譽良好的財務機構簽訂，而所有合約均以主要工業國的貨幣結算。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訂立的所有跨幣掉期合約均作為本集團外幣長期借款的現金流量及公平價值對沖。

### 資產抵押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以賬面總值港幣 53.66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4.76 億元）的若干資產作為抵押，以便本集團取得貸款及銀行借款信貸安排。

### 或然負債

港幣百萬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履約擔保	444	447
其他	31	35
	<b>475</b>	<b>482</b>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表現。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人力資源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聘用約 19,800 名（2011 年 6 月 30 日：19,800 名）僱員，其中約三分之二僱員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大部分受僱於內地、菲律賓及美國。為實現業務表現目標，本集團特別設立獎勵計劃，鼓勵及嘉許為集團業績表現作出貢獻的各級僱員。本集團一般是根據本集團整體以及各業務單位達致的 EBITDA 及自由現金流目標發放獎金。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宣派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5.51 分（2011 年 6 月 30 日：港幣 5.30 分）予於 2012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有關股息將於 20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四）或前後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 2012 年 9 月 13 日（星期四）至 2012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5.51 分的資格，股東必須於 2012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有關股息單將於 2012 年 10 月 4 日（星期四）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貫徹嚴緊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一律符合適用法規。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舊《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於 2012 年 4 月 1 日，舊《管治守則》經修訂及更名爲《企業管治守則》（「新《管治守則》」）。於 2012 年 4 月 1 至 6 月 30 日止期間，本公司亦已遵守新《管治守則》內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需處理必不可少的事務，故此無法出席本公司於 2012 年 5 月 3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按照守則條文第 A.6.7 條）。就守則條文第 D.1.4 條而言，董事會已於 2012 年 5 月審批正式董事委任書，當中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所有董事其後已全部簽署有關委任書。

## 發佈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已在本公司網站([www.pccw.com/announcements](http://www.pccw.com/announcements))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發佈。2012 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朱美麗

香港，2012 年 8 月 10 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惟每股盈利除外）	附註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12,186	<b>11,906</b>
銷售成本		(5,499)	<b>(5,281)</b>
一般及行政開支		(4,873)	<b>(4,926)</b>
其他收益淨額	3	99	<b>12</b>
利息收入		33	<b>27</b>
融資成本		(763)	<b>(469)</b>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	<b>9</b>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14)	<b>(52)</b>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	1,175	<b>1,226</b>
所得稅	5	(292)	<b>51</b>
本期溢利		<u>883</u>	<u><b>1,277</b></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24	<b>836</b>
非控股權益		59	<b>441</b>
		<u>883</u>	<u><b>1,277</b></u>
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	6(a)	<u>385</u>	<u><b>401</b></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11.33分</u>	<u><b>11.51分</b></u>
攤薄		<u>11.33分</u>	<u><b>11.51分</b></u>

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2012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設備及器材		15,477	<b>15,187</b>	—	—
投資物業		5,384	<b>5,337</b>	—	—
租賃土地權益		530	<b>519</b>	—	—
持作發展／發展中物業		1,105	<b>1,132</b>	—	—
商譽		3,170	<b>3,171</b>	—	—
無形資產		2,812	<b>3,156</b>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12,089	<b>12,089</b>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02	<b>486</b>	—	—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權益		515	<b>501</b>	—	—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2	<b>1</b>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5	<b>601</b>	—	—
衍生金融工具		275	<b>285</b>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8	<b>493</b>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4	<b>519</b>	—	<b>38</b>
		<b>30,909</b>	<b>31,388</b>	12,089	<b>12,127</b>
<b>流動資產</b>					
待售物業		455	<b>156</b>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7,423	<b>15,228</b>
以代管人身份賬戶持有的銷售所得款項		632	<b>581</b>	—	—
受限制現金		735	<b>1,307</b>	32	<b>32</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3,497	<b>3,991</b>	10	<b>40</b>
存貨		1,166	<b>1,206</b>	—	—
應收關連公司的款項		—	<b>7</b>	—	—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8	3,084	<b>3,026</b>	—	—
可收回稅項		7	<b>2</b>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365	<b>4,937</b>	87	<b>1,521</b>
		<b>14,941</b>	<b>15,213</b>	17,552	<b>16,821</b>

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40)	(3)	—	—
應付營業賬款	9	(1,777)	(1,887)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4,134)	(3,323)	(19)	(8)
根據數碼港計劃協議應付港府的款項		(603)	(810)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187)	(242)	—	—
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		(27)	(6)	—	—
預收客戶款項		(1,750)	(1,626)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786)	(1,069)	—	—
應付股息		(1,443)	—	(1,443)	—
		(10,747)	(8,966)	(1,462)	(8)
<b>流動資產淨值</b>		4,194	6,247	16,090	16,813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35,103	37,635	28,179	28,940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23,470)	(25,786)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22)	(2,198)	—	—
遞延收入		(893)	(937)	—	—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負債		(3)	(3)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815)	(797)	—	—
其他長期負債		(120)	(99)	—	—
		(27,523)	(29,820)	—	—
<b>資產淨值</b>		7,580	7,815	28,179	28,940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18	1,818	1,818	1,818
儲備		4,286	6,669	26,361	27,12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6,104	8,487	28,179	28,940
非控股權益		1,476	(672)	—	—
<b>權益總額</b>		7,580	7,815	28,179	28,940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說明外，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港幣表示。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2年8月10日獲批准發佈。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算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算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估算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測。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實際結果相同。

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2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採用，但對本集團本期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本）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本）披露—金融資產轉移
- 《香港會計準則》12（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 分類資料

營運決策者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會根據此等內部匯報為各營業分類制訂決策。

營運決策者會從地區及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從產品方面，管理層會評估以下各個分類的表現：

-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是香港首屈一指的電訊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廣泛服務包括本地電話、本地數據及寬頻、國際電訊、流動通訊，以及客戶器材銷售、外判服務、顧問服務、客戶聯絡中心等其他電訊業務。該公司主要設於香港，業務據點遍及內地以及世界其他地方。
- 媒體業務包括互動收費電視服務、互聯網入門網站多媒體娛樂平台，以及本集團於香港及內地的指南業務。
- 企業方案業務在香港及內地提供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及方案。
-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涵蓋本集團在香港、內地及亞太區其他地方的物業投資組合，包括香港的數碼港發展計劃。
- 其他業務包括本集團在英國的無線寬頻業務，以及所有企業支援服務。

營運決策者根據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經調整盈利（「EBITDA」），衡量評估各營業分類表現。EBITDA代表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租賃土地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的盈利。

分類收益、開支及分類表現包括各分類間的交易。而分類間的價格是按為其他外界人士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類似條款釐定，來自外界的收益均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衡量並向營運決策者匯報。

## 2. 分類資料 (續)

向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有關本集團須列報的業績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香港電訊 (未經審核)	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企業方案 業務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盈大地產 (未經審核)	抵銷項目 (未經審核)	綜合 (未經審核)
<b>營業額</b>							
總收益	9,537	1,189	1,090	35	1,250	(915)	12,186
<b>業績</b>							
EBITDA	3,623	231	157	(476)	240	—	3,775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香港電訊 (未經審核)	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企業方案 業務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盈大地產 (未經審核)	抵銷項目 (未經審核)	綜合 (未經審核)
<b>營業額</b>							
總收益	9,715	1,262	1,128	38	848	(1,085)	11,906
<b>業績</b>							
EBITDA	3,736	217	168	(312)	166	(139)	3,836

\* 於 2011 年 11 月，本集團就有關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的全球發售及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電訊全球發售」）完成相關的內部重組。管理層因此改變本集團的內部匯報，因而變更須列報的營業分類以及呈列的分類業績。上一個期間的分類資料已予以重列以便與經修訂的呈列一致。

## 2.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	3,775	3,836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	1	(3)
折舊及攤銷	(1,962)	(2,134)
其他收益淨額	99	12
利息收入	33	27
融資成本	(763)	(469)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8)	(4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75	1,226

## 3. 其他收益淨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自權益轉出現金流對沖工具的收益淨額	21	6
收回一家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104	—
一家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16)	—
其他	(10)	6
	99	12

####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計入：		
售出物業的收益	1,027	636
扣除：		
售出存貨成本	963	905
售出物業成本	726	436
銷售成本（不包括售出的存貨及物業）	3,810	3,940
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	1,329	1,228
無形資產攤銷	622	895
租賃土地費用攤銷—租賃土地權益	11	11
借貸的融資成本	721	432
員工成本	1,413	1,277

#### 5.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217	275
海外稅項	30	37
遞延所得稅變動	45	(363)
	292	(51)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11年：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撥備。海外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 6. 股息

### a. 中期應佔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5.51 分 (2011年：港幣 5.30 分)	385	<b>401</b>
---	-----	------------

於2012年8月10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5.51分。此中期股息不會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列為應付股息。

### b. 經批准及已於中期期間內派付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上一個財務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10.60 分 (2011年：港幣 10.20 分)，經批准及已於中期期間派付	742	<b>771</b>
--	-----	------------

### c. 以實物分派的特別股息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作出兩次股份合訂單位的實物分派，宣派有條件特別股息，合共約佔緊隨香港電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百分之五（「實物分派」）。實物分派在股份合訂單位於2011年11月2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即成為無條件。因此把約港幣14.43億元的估計應付股息誌賬，而上述股息是於實物分派成為無條件之日，按將予分派佔股份合訂單位約百分之五的權益的公平價值計量。

於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按每46股本公司普通股的完整倍數分派一個股份合訂單位，分別於2012年3月及2012年5月完成實物分派。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所派發的股份合訂單位合共為316,160,960個，而根據相應的實物分派日期計算該些股份合訂單位的總市值為港幣18.39億元。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 (未經審核)	2012 (未經審核)
<b>盈利（港幣百萬元）</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盈利	824	836
<b>股份數目</b>		
年初普通股數目	7,272,294,654	7,272,294,654
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在市場購入股份的影響	—	(6,616,103)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272,294,654	7,265,678,551

##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應收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0-30 日	1,678	1,671
31-60 日	497	576
61-90 日	212	238
91-120 日	132	239
120 日以上	737	524
	3,256	3,248
減：呆壞賬減值虧損	(172)	(222)
	3,084	3,026

有關售出物業的應收營業賬款由買方根據銷售合約的條款支付。除非雙方另行訂立協議延長信貸期，否則其他應收營業賬款的一般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多 30 日。本集團維持明確的信貸政策；凡客戶要求高於某一金額的信貸，本集團均會對其進行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別賬戶資料，以及有關客戶工作的經濟環境的資料。本集團要求客戶清償逾期未付債務的所有未償還餘額，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

## 9. 應付營業賬款

應付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0-30 日	791	701
31-60 日	111	156
61-90 日	55	71
91-120 日	38	55
120 日以上	782	904
	1,777	1,887

於本公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陳禎祥（集團董事總經理）；許漢卿（集團財務總裁）及李智康

### 非執行董事

霍德爵士，KBE, LVO；謝仕榮，GBS；陸益民（副主席）；李福申；李剛及衛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GBM, GBS, OBE, JP；麥雅文；黃惠君及 Bryce Wayne Lee

### 前瞻聲明

本公告可能載有若干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收益及盈利的聲明，而「相信」、「計劃」、「預計」、「預期」、「預測」、「估計」、「推測」、「深信」、「抱有信心」及類似詞彙亦擬表示前瞻聲明。前瞻聲明是以電訊盈科董事及管理層根據業務及行業及電訊盈科所經營的市場而具備或作出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為基準，而並非歷史事實。